

大眾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財務報表

目錄

簡明綜合收益表	2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4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5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7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8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0
補充財務資料	78
業務表現	83

大眾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網址: www.publicbank.com.hk)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報表

大眾銀行(香港)有限公司(「本行」)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行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的簡明綜合業績及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附註		
利息收入	7	962,832	996,784
利息支出	7	(415,732)	(500,006)
淨利息收入		547,100	496,778
費用及佣金收入	8	139,803	105,988
費用及佣金支出	8	(1,101)	(916)
淨費用及佣金收入		138,702	105,072
其他營業收入	9	10,667	12,089
營業收入		696,469	613,939
營業支出	10	(469,027)	(436,492)
投資物業公平價值的變動		(17,143)	(6,577)
未計信用損失支出營業溢利		210,299	170,870
信用損失支出	11	(155,028)	(164,212)
除稅前溢利		55,271	6,658
稅項	12	(13,735)	(5,479)
期內溢利		41,536	1,179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溢利屬於：

本行擁有人

41,536

1,179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期內溢利	41,536	1,179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於隨後期間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債務證券投資淨收益／（虧損）（除稅後）	19,230	(217)
換算境外業務的匯兌差額（除稅後）	37,997	(26,351)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虧損）（除稅後）	57,227	(26,568)
期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98,763	(25,389)
全面收益／（虧損）總額屬於：		
本行擁有人	98,763	(25,389)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港幣千元
資產			
現金及短期存款	14	4,052,231	5,951,207
一個月以上至十二個月到期的 銀行及金融機構存款	15	2,676,630	1,905,999
衍生金融工具		2,363	4,561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	16	24,147,270	23,734,267
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股權投資	17	6,804	6,804
債務證券投資	18	8,389,808	6,624,576
投資物業	23	200,434	217,577
物業及設備	21	187,733	190,789
融資租賃土地	22	214,964	218,387
使用權資產		136,744	94,972
遞延稅項資產		84,191	87,824
可收回稅款		18,873	16,208
商譽		242,342	242,342
無形資產	20	232	232
其他資產	19	402,285	554,077
資產總值		40,762,904	39,849,822
權益及負債			
負債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銀行及 其他金融機構存款及結餘		527,555	521,314
衍生金融工具		299	14,589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客戶存款	24	33,249,262	32,207,400
租賃負債		146,974	104,390
應付現時稅項		2,640	3,872
遞延稅項負債		33,701	30,579
其他負債	19	385,597	649,565
負債總值		34,346,028	33,531,709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港幣千元
	附註		
屬於本行擁有人的權益			
股本	25	2,854,045	2,854,045
儲備		3,562,831	3,464,068
權益總值		6,416,876	6,318,113
權益及負債總值		40,762,904	39,849,822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股本 港幣千元	集團 重組儲備 港幣千元	物業 重估儲備 港幣千元	資本儲備 港幣千元	債務證券 重估儲備 港幣千元	監管儲備 [#] 港幣千元	保留溢利 港幣千元	匯兌儲備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2,854,045	3,065	2,520	17,660	(1,206)	-	3,496,145	(54,116)	6,318,113
期內溢利	-	-	-	-	-	-	41,536	-	41,536
其他全面收益	-	-	-	-	19,230	-	-	37,997	57,227
從監管儲備撥往保留溢利	-	-	-	-	-	-	-	-	-
已付本年度股息	-	-	-	-	-	-	-	-	-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2,854,045	3,065	2,520	17,660	18,024	-	3,537,681	(16,119)	6,416,876
	股本 港幣千元	集團 重組儲備 港幣千元	物業 重估儲備 港幣千元	資本儲備 港幣千元	債務證券 重估儲備 港幣千元	監管儲備 [#] 港幣千元	保留溢利 港幣千元	匯兌儲備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2,854,045	3,065	-	17,660	-	34,316	3,682,613	(19,609)	6,572,090
期內溢利	-	-	-	-	-	-	1,179	-	1,179
其他全面虧損	-	-	-	-	(217)	-	-	(26,351)	(26,568)
從監管儲備撥往保留溢利	-	-	-	-	-	(14,053)	14,053	-	-
已付本年度股息	-	-	-	-	-	-	(100,008)	-	(100,008)
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2,854,045	3,065	-	17,660	(217)	20,263	3,597,837	(45,960)	6,446,693
期內虧損	-	-	-	-	-	-	(118,088)	-	(118,088)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	-	2,520	-	(989)	-	-	(8,156)	(6,625)
從監管儲備撥往保留溢利	-	-	-	-	-	(20,263)	20,263	-	-
已付本年度股息	-	-	-	-	-	-	(3,867)	-	(3,867)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2,854,045	3,065	2,520	17,660	(1,206)	-	3,496,145	(54,116)	6,318,113

[#] 監管儲備用作滿足香港《銀行業條例》為達致審慎監管目的之條文。監管儲備乃持有作資金緩衝之用，以抵銷會計準則要求下的預期信用損失（「預期信用損失」）撥備低於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所定目標水平時的潛在財務虧損。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附註			
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			
除稅前溢利		55,271	6,658
經以下項目調整：			
上市投資股息收入	9	(156)	(118)
非上市投資股息收入	9	(150)	(150)
物業及設備及融資租賃土地的折舊	10	22,631	21,130
使用權資產的折舊	10	42,971	44,517
其他利息支出	7	2,625	2,610
終止租賃收益	9	(67)	-
拆卸成本付款		(232)	-
出售物業及設備的淨虧損	9	114	18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的信用損失支出增加／(減少)		50,018	(86,677)
債務證券投資及銀行存款的信用損失支出增加		72	164
投資物業公平價值減少		17,143	6,577
匯兌差額		36,541	(24,932)
已付利得稅		(12,803)	(3,148)
經營資產及負債變動前的營業溢利／(虧損)		213,978	(33,351)
經營資產(減少)／增加：			
銀行及金融機構存款(增加)／減少		(68,749)	267,028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增加		(463,021)	(315,794)
債務證券投資(增加)／減少		(4,680,245)	329,749
其他資產減少／(增加)		151,792	(208,903)
衍生金融工具減少		2,198	10,657
		(5,058,025)	82,737
經營負債增加：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及結餘增加		6,241	24,086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客戶存款增加		1,041,862	2,209,815
衍生金融工具(減少)／增加		(14,290)	2,219
其他負債(減少)／增加		(263,956)	80,519
		769,857	2,316,639
經營活動的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4,074,190)	2,366,025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附註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購入物業及設備	21	(16,289)	(22,935)
固定資產所得銷售款項		23	-
上市投資所得股息	9	156	118
非上市投資所得股息	9	150	150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出淨額		(15,960)	(22,667)
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償還租賃負債		(44,915)	(45,194)
股份的已付股息		-	(100,008)
融資活動的現金流出淨額		(44,915)	(145,202)
現金及與現金等值項目（減少）／增加淨額		(4,135,065)	2,198,156
期初的現金及與現金等值項目		9,730,774	4,174,426
期末的現金及與現金等值項目		5,595,709	6,372,582
現金及與現金等值項目結餘分析			
於要求時償還的現金及短期存款	29	697,159	563,572
原訂於三個月內到期的通知存款及短期存款		3,151,151	3,224,327
原訂於三個月內到期的銀行及金融機構存款		1,607,457	1,464,908
原訂於三個月內到期的債務證券投資		139,942	1,119,775
		5,595,709	6,372,582
利息的營運現金流量			
已付利息		(470,679)	(525,381)
已收利息		968,702	1,029,298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本行為一間有限責任公司，其註冊辦事處位於香港中環德輔道中120號大眾銀行中心2樓。期內，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提供多元化的銀行及金融服務。

本行乃大眾金融控股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董事認為本行的最終控股公司為大眾銀行(「大眾銀行」)，該銀行於馬來西亞註冊成立。

本行的附屬公司均在香港註冊成立及營業，有關詳情如下：

名稱	已發行 普通股的股本 港幣元	本行應佔權益 的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	間接 %	
大眾金融証券有限公司	148,000,000	100	-	證券經紀服務
大眾銀行(代理)有限公司	100,000	100	-	提供代理人服務
大眾期貨有限公司	2	100	-	並無營業
大眾財務有限公司	671,038,340	100	-	接受存款及 提供貸款
Public Financial Limited	10,100,000	-	100	投資控股
大眾証券有限公司	10,000,000	-	100	並無營業
大眾証券(代理)有限公司	10,000	-	100	並無營業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2. 編製基準

本未經審核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遵照金管局發出的《銀行業（披露）規則》而編製。除下文附註5披露的會計政策之變動外，本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二零二四年年報所採納的一致。

本中期財務報表並未包括年度財務報表的一切所需資料及披露，並應與本集團二零二四年年報一併審閱。

二零二五年中期財務報表內所載作為比較數字的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行該年度的法定年度綜合經審核財務報表的一部分，而是來自該等財務報表。根據《公司條例》第436條規定須就有關該等法定財務報表作出披露的進一步資料如下：

本行已按《公司條例》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的規定，呈交其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予公司註冊處處長。本行的外聘核數師已就該等財務報表提交報告。獨立核數師報告並無保留意見，亦無載列核數師在不就該報告提出保留意見下須予強調的事項以促請有關人士關注的任何事宜，也沒有載列根據《公司條例》第406(2)、407(2)或(3)條作出的陳述。

3. 綜合基準

本未經審核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行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中期財務報表。

附屬公司指本行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通過參與被投資方的相關活動而承擔可變動回報的風險或有權享有可變動回報，並且有能力運用對被投資方的權力（即是使本集團目前有能力主導被投資方的相關活動的現有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取得控制權。

於一般情況下均存在大多數表決權形成控制權之推定。當本行直接或間接擁有少於被投資方大多數的表決或類似權利，在評估其是否擁有對被投資方的權力時，本集團會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和情況，包括：

- (a) 與被投資方其他表決權持有者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表決權及潛在表決權。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3. 綜合基準（續）

附屬公司中期財務報表的報告期間與本行相同，並採納貫徹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的業績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起綜合入賬，並繼續綜合入賬直至該控制權終止當日止。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其他全面收益」）的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擁有人。所有集團內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支出以及與本集團成員公司之間交易有關的現金流量均於綜合賬目時悉數抵銷。

倘事實及情況反映上文所述三項控制權因素其中一項或多項有變，則本集團會重估其是否仍然控制被投資方。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的變動（並無失去控制權），於入賬時列作權益交易。

倘本集團失去一間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會終止確認相關資產（包括商譽）、負債、任何非控股權益及匯兌儲備；並確認任何獲保留投資的公平價值及損益內任何所產生的盈餘或虧損。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本集團應佔份額會視乎情況，按倘本集團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要求的相同基準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溢利。

以下附屬公司已被綜合入賬以達致會計目的：

名稱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主要業務
	資產總值 (未經審核) 港幣元	權益總值 (未經審核) 港幣元	資產總值 (已審核) 港幣元	權益總值 (已審核) 港幣元	
大眾金融証券有限公司	217,442,808	163,066,077	466,338,942	157,099,274	證券經紀服務
大眾銀行（代理） 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提供代理人服務
大眾期貨有限公司	1	1	1	1	並無營業
大眾財務有限公司*	5,787,970,315	1,466,817,395	5,891,149,009	1,464,815,399	接受存款及提供貸款
Public Financial Limited	12,116,240	12,116,240	10,101,217	10,101,217	投資控股
大眾証券有限公司	12,105,387	12,015,023	12,384,287	11,964,297	並無營業
大眾証券（代理） 有限公司	1,129,893	1,126,893	1,127,337	1,124,337	並無營業

* 由金管局指定作為綜合基準以制定監管匯報普通股權一級（「普通股權一級」）資本比率、一級資本比率、總資本比率、防護緩衝資本（「防護緩衝資本」）比率、逆周期緩衝資本（「逆周期緩衝資本」）比率、槓桿比率、流動性維持比率及核心資金比率的金融實體。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4. 資本披露的基準

本集團於中期報告期間已遵守金管局就有關資本基礎及資本充足比率所制定的資本規定，亦已遵從《銀行業（披露）規則》。

倘本集團並未遵守金管局自外部施加的資本規定，則須盡快向金管局提交就資本恢復至最低規定水平的資本管理計劃。

就監管匯報目的而言，綜合總資本比率及其他監管資本比率乃按本行及大眾財務有限公司（「大眾財務」）綜合計算。

本行綜合集團成員之間轉移資本或資金並無任何重大限制或障礙，惟大眾金融証券有限公司的流動資金、資本及其他表現指標，須符合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頒佈的《證券及期貨（財政資源）規則》的最低要求。

根據金管局資本規定所撥入的監管儲備(如有)為不可分派。

本集團已採納有關《巴塞爾協定三》資本標準的《銀行業條例》及《銀行業（資本）規則》（「資本規則」）的條文。資本規則概述監管資本比率的一般規定、合資格監管資本的組成部分及銀行業機構營運時須達致的該等比率水平。資本規則已根據巴塞爾銀行監管委員會所頒佈對資本充足情況的國際協定準則而制定。根據資本規則，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所要求的防護緩衝資本比率為2.5%，而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所要求的逆周期緩衝資本比率為0.5%。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5. 會計政策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

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時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一致，惟於本期中期財務資料中首次採納下列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缺乏可兌換性*

有關該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的性質及對本集團的影響描述如下：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訂明實體應如何評估某種貨幣是否可兌換為另一種貨幣，以及在缺乏可兌換性的情況下，實體應如何於計量日期估計即期匯率。該等修訂要求披露讓財務報表使用者能夠了解貨幣不可兌換的影響的資料。由於本集團用作交易的貨幣及集團實體用作換算本集團的呈列貨幣之功能貨幣為可兌換，因此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無產生任何影響。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本集團並未於本中期財務報表中應用下列預期將與本集團相關的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本集團擬於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生效時予以應用（如適用）。

- | | |
|-----------------------------------|--|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 <i>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²</i> |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 <i>非公共受託責任的附屬公司：披露²</i> |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 <i>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的修訂¹</i> |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 | <i>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³</i> |
| • 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年度改進
— 第11卷 | <i>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
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
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
會計準則第7號等的修訂¹</i> |

¹ 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

³ 尚未確定強制生效日期，但可供採納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5. 會計政策（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續）

有關預期將適用於本集團的該等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的進一步資料描述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呈列*。雖然許多章節乃出自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並作出有限改動，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引入於損益表內呈列之新規定，包括指定總額及小計。實體須將損益表內所有收入及開支分類為以下五個類別之一：經營、投資、融資、所得稅及已終止經營業務，並呈列兩個新界定的小計。當中亦要求於單獨的附註中披露管理層界定的表現計量，並對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中的資料分組（匯總及拆分）及位置提出更嚴格要求。先前載於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若干規定已轉移至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更及錯誤更正*（重新命名為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由於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香港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盈利*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亦作出有限但廣泛適用的修訂。此外，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亦作出相應的輕微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之相應修訂將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允許提早應用，並須追溯應用。本集團現正就該等新規定進行分析，並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本集團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的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允許合資格實體選擇應用經削減的披露規定，同時仍應用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之確認、計量及呈列規定。為符合資格，於報告期末，實體須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所界定之附屬公司，且並無公共受託責任，以及須擁有一間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可供公眾使用之綜合財務報表的母公司（最終或中間控股公司）。允許提早應用。本集團正在考慮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編製其財務報表。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5. 會計政策（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澄清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終止確認日期，並引入一項會計政策選擇，在達致特定標準的情況下，終止確認於結算日期之前通過電子支付系統結算的金融負債。該等修訂澄清如何評估具有環境、社會及管治以及其他類似或然特性的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特性。此外，該等修訂澄清對具有無追索權特性的金融資產及合約掛鈎工具進行分類的規定。該等修訂亦包括對指定為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工具及具有或然特性的金融工具之投資的額外披露規定。該等修訂須追溯應用，並於初始應用日對期初保留溢利（或權益的其他組成部分）進行調整。過往期間毋須重列，且僅可在不作出預知的情況下重列。允許同時提早應用所有該等修訂或僅應用與金融資產分類相關的修訂。預期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解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與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間對於處理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的規定的不一致性。該等修訂要求於資產出售或投入構成一項業務時，須確認下游交易產生的全部收益或虧損。對於不構成業務的資產交易，交易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僅以無關連的投資者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為限，於投資者的損益中確認。該等修訂將前瞻性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已剔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的以往強制生效日期。然而，該等修訂可供現時採納。預期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之年度改進—第11卷載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實施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隨附指引）、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等的修訂。

預期適用於本集團之該等修訂詳情如下：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該等修訂已更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第B38段及實施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指引第IG1、IG14及IG20B段的若干措辭，以簡化或與標準的其他段落及／或其他標準所用的概念及術語達致一致性。此外，該等修訂釐清實施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指引未必說明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參考段落之所有規定，亦未必增設額外規定。允許提早應用。預期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5. 會計政策（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續）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該等修訂釐清當承租人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釐定租賃負債已終止時，承租人須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第3.3.3段，並於損益中確認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此外，該等修訂已更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第5.1.3段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附錄A的若干措辭，以消除潛在混淆。允許提早應用。預期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該等修訂釐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第B74段所述的關係僅為投資者與作為投資者實際代理的其他各方之間可能存在的各種關係的其中一個例子，移除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第B73段的規定的不一致性。允許提早應用。預期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於先前刪除「成本法」的定義後，該等修訂於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第37段以「按成本」一詞取代「成本法」。允許提早應用。預期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影響。

6. 分類資料

按經營分類的資料

根據本集團內部財務呈報，本集團已根據類似經濟特徵、產品及服務以及交付方式確認經營分類。經營分類由被認定為「最高營運決策者」的高級管理層界定，以就分類的資源分配作出決策並評估其扣除相關直接費用後的表現。經營分類的概要如下：

- 零售及商業銀行業務分類主要包括提供存款戶口服務、樓宇按揭及消費信貸、租購及租賃、提供融資予持牌公共車輛（例如的士及公共小型巴士）的買家、提供金融服務及融資活動予貿易、製造業及各行各業的客戶、外匯活動、中央貸存現金管理、利率風險管理及本集團整體資金管理；
- 財富管理服務、股票經紀及證券管理分類包括債務證券及股權投資管理、證券買賣及收取佣金收入，以及提供認可財富管理產品及服務；及
- 其他業務分類主要包括投資物業租賃。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6. 分類資料 (續)

按經營分類的資料 (續)

下表披露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按經營分類的收益及溢利資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零售及商業銀行業務 港幣千元		財富管理服務、 股票經紀及證券管理 港幣千元		其他業務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分類收益								
外部：								
淨利息收入	547,037	496,700	63	78	-	-	547,100	496,778
淨費用及佣金收入	67,755	58,507	70,947	46,565	-	-	138,702	105,072
其他營業收入	4,689	6,866	-	-	5,978	5,223	10,667	12,089
營業收入	619,481	562,073	71,010	46,643	5,978	5,223	696,469	613,939
已計信用損失支出的 稅前營業溢利／(虧損)	37,536	(11,636)	31,834	22,326	(14,099)	(4,032)	55,271	6,658
稅項							(13,735)	(5,479)
期內溢利							41,536	1,179
其他分類資料								
物業及設備及								
融資租賃土地的折舊	(22,631)	(21,130)	-	-	-	-	(22,631)	(21,130)
使用權資產的折舊	(42,971)	(44,517)	-	-	-	-	(42,971)	(44,517)
投資物業公平價值的變動	-	-	-	-	(17,143)	(6,577)	(17,143)	(6,577)
信用損失支出	(155,028)	(164,212)	-	-	-	-	(155,028)	(164,212)
出售物業及設備的淨虧損	(114)	(18)	-	-	-	-	(114)	(18)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6. 分類資料 (續)

按經營分類的資料 (續)

下表披露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經營分類的若干資產及負債資料。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零售及商業銀行業務		財富管理服務、 股票經紀及證券管理		其他業務		總額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無形資產及 商譽以外的 分類資產	39,982,432	38,805,012	234,400	480,627	200,434	217,577	40,417,266	39,503,216
無形資產	-	-	232	232	-	-	232	232
商譽	242,342	242,342	-	-	-	-	242,342	242,342
分類資產	40,224,774	39,047,354	234,632	480,859	200,434	217,577	40,659,840	39,745,790
未被分配的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及 可收回稅項							103,064	104,032
資產總值							40,762,904	39,849,822
分類負債	34,249,194	33,183,927	55,451	308,827	5,042	4,504	34,309,687	33,497,258
未被分配的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及 應付稅項							36,341	34,451
負債總值							34,346,028	33,531,709
其他分類資料								
增添至非流動資產 — 資本開支	16,289	129,873	-	-	-	-	16,289	129,873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6. 分類資料 (續)

按地域分類的資料

本集團根據負責呈報業績或資產入賬的分行及附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分析按地域分類的資料。

下表披露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按地域分類的分類收益資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來自外部客戶的分類收益：		
香港	660,232	562,616
中國內地	36,237	51,323
	696,469	613,939

分類收益乃根據應申報分類所產生的利息、費用及佣金收入分配至該等分類。

下表披露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地域分類的非流動資產資料。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香港	960,361	946,642
中國內地	22,088	17,657
	982,449	964,299

非流動資產包括投資物業、物業及設備、融資租賃土地、商譽、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

來自主要客戶的營業收入或收益

期內來自與每一位外部客戶交易的營業收入或收益佔本集團的營業收入或收益總額少於 10% (二零二四年：少於 10%)。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7. 利息收入及支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利息收入來自：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	695,712	737,313
短期存款及銀行存款	106,468	85,413
債務證券投資	160,652	174,058
	962,832	996,784
利息支出用於：		
銀行及金融機構存款	14,176	12,042
客戶存款	398,931	485,293
銀行貸款	-	61
其他	2,625	2,610
	415,732	500,006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就並非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以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分別為港幣962,832,000元及港幣415,732,000元（二零二四年：港幣996,784,000元及港幣500,006,000元）。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8. 淨費用及佣金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費用及佣金收入：		
零售及商業銀行	68,856	59,423
財富管理服務、股票經紀及證券管理	70,947	46,565
	139,803	105,988
扣除：費用及佣金支出	(1,101)	(916)
	138,702	105,072

所有費用及佣金收入以及支出與並非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有關。概無費用及佣金收入以及支出與信託及其他信託活動有關。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9. 其他營業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總租金收入	5,994	5,241
扣除：直接營業支出	(16)	(18)
淨租金收入	5,978	5,223
扣除虧損的外匯兌換收益	1,956	8,515
衍生金融工具的淨收益／（虧損）	2,064	(2,173)
	4,020	6,342
出售物業及設備的淨虧損	(114)	(18)
終止租賃收益	67	-
上市投資股息收入	156	118
非上市投資股息收入	150	150
其他	410	274
	10,667	12,089

直接營業支出包括由投資物業產生的維修及保養支出。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終止確認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債務證券投資、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以及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並無產生淨收益或虧損。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0. 營業支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員工成本：		
薪金及其他員工成本	273,371	258,123
退休金供款	13,572	13,032
扣除：註銷供款	(50)	(76)
退休福利計劃淨供款	13,522	12,956
	286,893	271,079
其他營業支出：		
使用權資產的折舊	42,971	44,517
物業及設備及融資租賃土地的折舊	22,631	21,130
行政及一般支出	39,042	33,835
其他	77,490	65,931
投資物業公平價值變動前營業支出	469,027	436,492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對可供於未來年度扣減其退休金計劃供款的供款額作大額註銷。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抵免乃來自期內已退出該等計劃的員工。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1. 信用損失支出

下表載列於綜合收益表期內列賬金融工具的預期信用損失之變動。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十二個月 預期 信用損失 (第一階段) 港幣千元	非信貸減值的 年限內預期 信用損失 (第二階段) 港幣千元	已信貸減值的 年限內預期 信用損失 (第三階段)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信用損失支出淨支出／(回撥)：				
– 客戶貸款	(15,771)	7,446	163,039	154,714
– 貿易票據、應計利息及 其他應收款項	10	(45)	259	224
– 現金及短期存款	(181)	-	-	(181)
– 銀行及金融機構存款	76	-	-	76
– 債務證券投資	177	-	-	177
– 貸款承擔	19	-	-	19
– 財務擔保及信用證	(1)	-	-	(1)
	(15,671)	7,401	163,298	155,028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1. 信用損失支出(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十二個月 預期 信用損失 (第一階段) 港幣千元	非信貸減值的 年限內預期 信用損失 (第二階段) 港幣千元	已信貸減值的 年限內預期 信用損失 (第三階段)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信用損失支出淨支出／(回撥)：				
– 客戶貸款	9,771	6,474	123,502	139,747
– 貿易票據、應計利息及 其他應收款項	(41)	89	24,254	24,302
– 現金及短期存款	25	-	-	25
– 銀行及金融機構存款	105	-	-	105
– 債務證券投資	34	-	-	34
– 貸款承擔	(1)	-	-	(1)
– 財務擔保及信用證	-	-	-	-
	9,893	6,563	147,756	164,212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2. 稅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現時稅項支出／(抵免)：		
香港	3,505	(16,005)
海外	5,854	1,315
遞延稅項支出淨額	4,376	20,169
	<u>13,735</u>	<u>5,479</u>

香港利得稅乃按期內在香港賺取的估計應評稅溢利，以稅率16.5%（二零二四年：16.5%）作準備。海外的應評稅溢利稅項乃按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司法管轄區的現行稅率計算，並根據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處理。

本集團屬於支柱二規範範本範圍內。本集團採用強制特例豁免確認和披露與支柱二所得稅相關的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的資料，並在支柱二所得稅產生時將其記入現時稅項。

本集團已根據有關其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二零二四和二零二三財政年度已有財務表現的資料，評估其所面對支柱二所得稅的潛在風險。根據該評估，在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的所有司法管轄區的有效稅率均在15%以上，且本集團並無獲悉任何該等稅率可能在本年度發生變化的情況。因此，本集團預計本年度將不存在支柱二「額外」所得稅的潛在風險。

由於所進行的評估可能無法完全代表未來情況，因此本集團在某些司法管轄區的有效稅率在未來仍可能超過15%。然而，本集團預計在可預見的期間內不會面對重大的支柱二所得稅風險。

以本行及其附屬公司註冊及／或經營所在司法管轄區的法定稅率計算適用於除稅前溢利／(虧損)的稅項支出／(抵免)，與以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支出／(抵免)的對賬，以及適用稅率(即法定稅率)與實際稅率的對賬如下：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2. 稅項（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香港 港幣千元	%	中國內地 港幣千元	%	總額 港幣千元	%
除稅前溢利	<u>36,815</u>		<u>18,456</u>		<u>55,271</u>	
以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項	6,074	16.5	4,614	25.0	10,688	19.4
估計不可扣減的淨支出的 稅務影響	<u>3,047</u>	8.3	-	-	<u>3,047</u>	5.5
以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 的稅項支出	<u>9,121</u>	24.8	<u>4,614</u>	25.0	<u>13,735</u>	24.9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香港 港幣千元	%	中國內地 港幣千元	%	總額 港幣千元	%
除稅前溢利／(虧損)	<u>(22,577)</u>		<u>29,235</u>		<u>6,658</u>	
以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項	(3,725)	16.5	7,309	25.0	3,584	53.8
估計不可扣減的淨支出的 稅務影響	<u>1,885</u>	(8.3)	10	-	<u>1,895</u>	28.5
以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 的稅項支出／(抵免)	<u>(1,840)</u>	8.2	<u>7,319</u>	25.0	<u>5,479</u>	82.3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3. 股息

(a) 應屬中期期內之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每股普通股 港幣元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每股普通股 港幣元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特別股息	-	6.750	-	100,008
中期股息	1.980	0.261	29,336	3,867
	1.980	7.011	29,336	103,875

中期股息於中期期間結束後宣派，並未在中期期末確認為負債。

(b) 於中期期內批准及派付之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每股普通股 港幣元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每股普通股 港幣元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特別股息	-	6.750	-	100,008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4. 現金及短期存款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港幣千元
現金	139,169	228,466
銀行及金融機構存款	557,990	443,689
通知存款及短期存款	3,355,466	5,279,627
現金及短期存款總額	4,052,625	5,951,782
扣除：綜合評估減值準備		
二零二五年及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期內／年內回撥／(撥往) 綜合收益表的 信用損失支出	(575) 181 (394)	(353) (222) (575)
現金及短期存款	4,052,231	5,951,207

超過90%（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超過90%）的存款存放於根據外在信貸評級機構穆迪投資者服務（「穆迪」）的信貸評級獲評為Baa2級或以上的銀行及金融機構。

由於本集團並無逾期或重組銀行及金融機構存款，因此並無該等存款的特別評估減值準備。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5. 一個月以上至十二個月到期的銀行及金融機構存款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港幣千元
銀行及金融機構存款總額	2,676,897	1,906,190
扣除：綜合評估減值準備		
二零二五年及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91)	(98)
期內／年內撥往綜合 收益表的信用損失支出	(76)	(93)
	(267)	(191)
銀行及金融機構存款	2,676,630	1,905,999

超過90%（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超過90%）的一個月以上至十二個月到期的存款存放於根據穆迪的信貸評級獲評為Baa2級或以上的銀行及金融機構。

由於本集團並無逾期或重組之一個月以上至十二個月到期的銀行及金融機構存款，因此並無該等存款的特定評估減值準備。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6.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港幣千元
客戶貸款	24,463,386	23,998,385
貿易票據	134	-
客戶貸款及貿易票據	24,463,520	23,998,385
應計利息	73,477	75,759
	24,536,997	24,074,144
其他應收款項	2,324	2,156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總額	24,539,321	24,076,300
扣除：減值準備		
– 特定評估	(228,281)	(169,903)
– 綜合評估	(163,770)	(172,130)
	(392,051)	(342,033)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	24,147,270	23,734,267

超過90%（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超過90%）的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並無既定風險評級。超過90%（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超過90%）的有抵押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的抵押品為客戶存款、物業、上市股份、的士牌照、公共小型巴士牌照及車輛。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6.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續）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概要如下：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港幣千元
未逾期亦未減值的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	23,272,222	23,013,708
逾期但未減值的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	563,281	579,403
已信貸減值的客戶貸款	687,196	465,986
已信貸減值的應收款項	16,622	17,203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總額	24,539,321	24,076,300

約73%（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69%）之「未逾期亦未減值的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為以物業、的士牌照、公共小型巴士牌照及車輛作抵押的物業按揭貸款及租購貸款。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6.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續）

(a) (i) 逾期及已減值客戶貸款之賬齡分析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總額 港幣千元	佔客戶 貸款總額的 百分比 %	總額 港幣千元	佔客戶 貸款總額的 百分比 %
客戶貸款逾期：				
三個月以上至六個月	111,018	0.45	127,361	0.53
六個月以上至一年	91,220	0.37	132,858	0.55
一年以上	194,290	0.80	124,491	0.52
逾期三個月以上的 客戶貸款	396,528	1.62	384,710	1.60
逾期三個月或以下的 重組客戶貸款	60,993	0.25	25,938	0.11
逾期三個月或以下的 已減值客戶貸款	229,675	0.94	55,338	0.23
逾期及已減值客戶貸款 總額	687,196	2.81	465,986	1.94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6.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續）

(a) (ii) 逾期及已減值貿易票據、應計利息及其他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港幣千元
貿易票據、應計利息及 其他應收款項逾期：		
三個月以上至六個月	890	1,308
六個月以上至一年	2,903	3,396
一年以上	12,455	12,257
逾期三個月以上的貿易票據、 應計利息及其他應收款項	16,248	16,961
逾期三個月或以下的已減值貿易票據、 應計利息及其他應收款項	374	242
逾期及已減值貿易票據、應計利息及 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16,622	17,203

已減值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已考慮逾期賬齡分析及其他定性因素（如破產程序及個人自願安排）而被個別釐定為已減值。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6.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續）

(b) 逾期及已減值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及減值準備的地域分析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香港	中國內地	總額	香港	中國內地	總額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i) 逾期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的分析						
逾期三個月以上的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	373,577	39,199	412,776	363,182	38,489	401,671
特定評估減值準備	161,516	8,219	169,735	125,530	8,331	133,861
抵押品的現時市值及公平價值			305,803			352,125
(ii) 已減值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的分析						
已減值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	659,294	44,524	703,818	438,258	44,931	483,189
特定評估減值準備	220,062	8,219	228,281	161,572	8,331	169,903
抵押品的現時市值及公平價值			589,619			405,739

本集團超過90%（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超過90%）的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總額乃來自在香港經營的業務。因此，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總額按地域分類的資料並無在此呈列。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6.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續）

(c) 逾期客戶貸款的抵押品價值及有信貸保障部分（保障部分）和剩餘部分（無保障部分）的逾期客戶貸款分別載列如下：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港幣千元
逾期客戶貸款保障部分的抵押品的 現時市值及公平價值	305,803	352,125
逾期客戶貸款的保障部分	237,411	254,874
逾期客戶貸款的無保障部分	159,117	129,836

列作抵押品的資產須符合下列標準：

- 資產的市值可便捷地釐定或能合理確定及核實。
- 資產可在市場出售及存在方便買賣的二級市場以出售該資產。
- 本集團收回資產的權利乃可依法執行且無障礙。
- 本集團可於需要時獲取資產的控制權。

信用風險緩衝的主要擔保人類別如下：

- 信貸評級為Aa3級或以上的中央政府
- 未經信貸評級的公用事業企業
- 信貸評級為Baa2級或以上的銀行
- 未經信貸評級的企業
- 公司客戶的個人股東及董事

(d) 已收回資產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收回資產總值為港幣142,872,000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34,470,000元）。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6.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 (續)

(e) 逾期但未減值的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總額 港幣千元	佔客戶 貸款總額的 百分比 %	總額 港幣千元	佔客戶 貸款總額的 百分比 %
逾期三個月或以下的 客戶貸款	560,515	2.29	576,047	2.40
逾期三個月或以下的 貿易票據、應計利息 及其他應收款項	2,766		3,356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6.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續）

(f)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的減值準備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總額的變動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第一階段 港幣千元	第二階段 港幣千元	第三階段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的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總額	23,186,748	406,363	483,189	24,076,300
來自新貸款／融資	4,432,295	704	4,910	4,437,909
期內終止確認或已償還的 貸款／融資（除撇銷外）	(3,693,169)	(47,113)	(87,141)	(3,827,423)
撥往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第一階段）	50,706	(38,573)	(12,133)	-
撥往非信貸減值的年限內 預期信用損失（第二階段）	(333,015)	336,129	(3,114)	-
撥往已信貸減值的年限內 預期信用損失（第三階段）	(228,127)	(237,445)	465,572	-
各階段之間轉撥總額	(510,436)	60,111	450,325	-
撇銷	-	-	(147,465)	(147,465)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23,415,438	420,065	703,818	24,539,321
自下列各項產生：				
客戶貸款	23,357,849	418,341	687,196	24,463,386
貿易票據、應計利息及 其他應收款項	57,589	1,724	16,622	75,935
	23,415,438	420,065	703,818	24,539,321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6.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續）

(f)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的減值準備（續）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第一階段 港幣千元	第二階段 港幣千元	第三階段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的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總額	22,631,842	330,094	920,147	23,882,083
來自新貸款／融資	6,561,848	1,763	3,357	6,566,968
年內終止確認或已償還的 貸款／融資（除撇銷外）	(5,291,466)	(60,331)	(445,834)	(5,797,631)
撥往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第一階段）	82,506	(76,296)	(6,210)	-
撥往非信貸減值的年限內 預期信用損失（第二階段）	(315,737)	317,402	(1,665)	-
撥往已信貸減值的年限內 預期信用損失（第三階段）	(482,245)	(106,269)	588,514	-
各階段之間轉撥總額	(715,476)	134,837	580,639	-
撇銷	-	-	(575,120)	(575,120)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186,748	406,363	483,189	24,076,300
自下列各項產生：				
客戶貸款	23,128,080	404,319	465,986	23,998,385
貿易票據、應計利息及 其他應收款項	58,668	2,044	17,203	77,915
	23,186,748	406,363	483,189	24,076,300

期內／年內已撇銷及仍進行追討程序的金融資產未償還款項為港幣107,233,000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508,313,000元）。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6.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續）

(f)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的減值準備（續）

按本集團內部信貸評級系統產生的信用風險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第一階段 港幣千元	第二階段 港幣千元	第三階段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內部信貸評級：				
非不良				
正常	23,375,351	-	-	23,375,351
關注	40,087	420,065	-	460,152
不良				
次級	-	-	277,732	277,732
可疑	-	-	308,970	308,970
損失	-	-	117,116	117,116
總額	23,415,438	420,065	703,818	24,539,321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第一階段 港幣千元	第二階段 港幣千元	第三階段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內部信貸評級：				
非不良				
正常	22,878,396	-	-	22,878,396
關注	308,352	406,363	-	714,715
不良				
次級	-	-	136,597	136,597
可疑	-	-	284,215	284,215
損失	-	-	62,377	62,377
總額	23,186,748	406,363	483,189	24,076,300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6.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續）

(f)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的減值準備（續）

相應預期信用損失準備的變動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第一階段 港幣千元	第二階段 港幣千元	第三階段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134,974	37,156	169,903	342,033
來自新貸款／融資	52,160	4	259	52,423
期內終止確認或已償還的 貸款／融資（除撇銷外）	(34,763)	(5,696)	(59,755)	(100,214)
撥往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第一階段）	6,930	(4,851)	(2,079)	-
撥往非信貸減值的年限內 預期信用損失（第二階段）	(1,863)	1,993	(130)	-
撥往已信貸減值的年限內 預期信用損失（第三階段）	(18,906)	(22,119)	41,025	-
各階段之間轉撥總額	(13,839)	(24,977)	38,816	-
期內各階段之間風險額轉撥 對期末預期信用損失的影響	(5,143)	37,429	157,591	189,877
因信用風險轉變引致的變動	(14,176)	641	26,387	12,852
收回	-	-	42,545	42,545
撇銷	-	-	(147,465)	(147,465)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119,213	44,557	228,281	392,051
自下列各項產生：				
客戶貸款	118,095	44,490	224,887	387,472
貿易票據、應計利息及 其他應收款項	1,118	67	3,394	4,579
	119,213	44,557	228,281	392,051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6.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續）

(f)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的減值準備（續）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第一階段 港幣千元	第二階段 港幣千元	第三階段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86,007	38,908	214,033	338,948
來自新貸款／融資	52,758	-	382	53,140
年內終止確認或已償還的 貸款／融資（除撇銷外）	(47,397)	(3,484)	(172,531)	(223,412)
撥往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第一階段）	3,036	(1,492)	(1,544)	-
撥往非信貸減值的年限內 預期信用損失（第二階段）	(1,672)	1,757	(85)	-
撥往已信貸減值的年限內 預期信用損失（第三階段）	(7,312)	(30,579)	37,891	-
各階段之間轉撥總額	(5,948)	(30,314)	36,262	-
年內各階段之間風險額轉撥 對年終預期信用損失的影響	(1,839)	30,853	274,265	303,279
因信用風險轉變引致的變動	51,393	1,193	306,972	359,558
收回	-	-	85,640	85,640
撇銷	-	-	(575,120)	(575,120)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4,974	37,156	169,903	342,033
自下列各項產生：				
客戶貸款	133,866	37,044	166,734	337,644
貿易票據、應計利息及 其他應收款項	1,108	112	3,169	4,389
	134,974	37,156	169,903	342,033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6.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續）

(g)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內根據融資租賃所出租資產的應收款項，現載列如下：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未折現租賃款項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融資租賃投資淨值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根據融資租賃於下列期間的 應收款項：				
一年內	482,043	478,266	324,157	319,718
一年以上至兩年	428,223	425,967	297,504	294,928
兩年以上至三年	366,073	367,925	247,544	248,742
三年以上至四年	325,011	326,679	215,307	216,085
四年以上至五年	297,318	299,075	194,192	195,105
五年以上	4,509,021	4,525,643	3,570,734	3,596,895
	6,407,689	6,423,555	4,849,438	4,871,473
扣除：未賺取的融資收入	(1,558,251)	(1,552,082)		
融資租賃投資淨值	4,849,438	4,871,473		

本集團與客戶就汽車及設備已訂立融資租賃安排，所訂立融資租賃的年期介乎一至三十年。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7. 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港幣千元
於法人實體的非上市股權投資(按公平價值列賬)：		
期初／年初及期末／年終	6,804	6,804

由於本集團認為上述投資屬於策略性質，故該等投資不可撤回地被指定為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公平價值乃根據可見將來之預期現金流量的現值計量。

期內／年內，本集團自上述投資收取股息為港幣150,000元（二零二四年：港幣150,000元）。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8. 債務證券投資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按攤銷成本 列賬的 金融資產 港幣千元	按公平價值 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的 金融資產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持有的存款證	2,979,435	499,986	3,479,421
國庫債券及政府債券(包括外匯基金票據)	69,918	3,163,856	3,233,774
其他債務證券	719,210	957,782	1,676,992
債務證券投資總額	3,768,563	4,621,624	8,390,187
扣除：綜合評估減值準備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352)		(352)
期內撥往綜合收益表的信用損失支出	(27)		(27)
	(379)		(379)
	3,768,184	4,621,624	8,389,808
上市或非上市：			
- 於香港上市	-	1,202,567	1,202,567
- 於香港境外上市	384,448	343,923	728,371
- 非上市	3,384,115	3,075,134	6,459,249
	3,768,563	4,621,624	8,390,187
按發行人類別分析：			
- 中央政府	69,918	3,163,856	3,233,774
- 公用事業實體	-	488,197	488,197
- 企業	-	-	-
-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3,698,645	969,571	4,668,216
	3,768,563	4,621,624	8,390,187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8. 債務證券投資（續）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按攤銷成本 列賬的 金融資產 港幣千元	按公平價值 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的 金融資產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持有的存款證	2,367,887	129,975	2,497,862
國庫債券及政府債券(包括外匯基金票據)	191,416	2,578,974	2,770,390
其他債務證券	926,540	430,136	1,356,676
債務證券投資總額	3,485,843	3,139,085	6,624,928
扣除：綜合評估減值準備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770)		(770)
年內回撥綜合收益表的信用損失支出	418		418
	(352)		(352)
	3,485,491	3,139,085	6,624,576
上市或非上市：			
- 於香港上市	68,771	188,812	257,583
- 於香港境外上市	280,203	194,101	474,304
- 非上市	3,136,869	2,756,172	5,893,041
	3,485,843	3,139,085	6,624,928
按發行人類別分析：			
- 中央政府	191,416	2,578,974	2,770,390
- 公用事業實體	65,720	171,292	237,012
- 企業	100,000	-	100,000
-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3,128,707	388,819	3,517,526
	3,485,843	3,139,085	6,624,928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與債務證券投資有關的特定評估減值準備。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已減值或逾期的債務證券投資。

超過 90%（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超過 90%）的債務證券投資根據穆迪的信貸評級獲評為 A3 級或以上。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9. 其他資產及其他負債 其他資產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港幣千元
應收金融機構利息	70,376	73,964
其他應收賬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276,691	171,904
應收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款項淨額	55,218	308,209
	402,285	554,077

由於並無其他逾期或重組資產，因此該等其他資產並無減值準備。

其他負債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港幣千元
應付賬項、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38,901	447,922
應付利息	146,696	201,643
	385,597	649,565

*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該等結餘亦包括港幣49,000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31,000元)之資產負債表外的信用風險減值準備(包括貸款承擔及財務擔保及信用證)。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20. 無形資產

	港幣千元
成本：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923
撇銷	<u>(486)</u>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已審核)及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1,437</u>
累計減值：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691
撇銷	<u>(486)</u>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已審核)及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1,205</u>
賬面淨值：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232</u>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審核)	<u>232</u>

無形資產即本集團持有的交易權。交易權保留作股票買賣及股票經紀業務，由於交易權並無屆滿日期，因此，並無確定可使用年期。交易權包括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有限公司的三個（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個）聯交所交易權及一個（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個）期交所交易權。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21. 物業及設備

	樓宇 港幣千元	租賃物業 裝修、傢俱、 固定裝置、 設備及汽車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成本：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23,037	478,028	501,065
撥往投資物業	(4)	-	(4)
添置	-	56,365	56,365
出售／撇銷	-	(1,289)	(1,289)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已審核）	23,033	533,104	556,137
添置	-	16,289	16,289
出售／撇銷	-	(7,156)	(7,156)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23,033	542,237	565,270
累計折舊：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0,122	319,844	329,966
撥往投資物業	(4)	-	(4)
年內準備	514	36,140	36,654
出售／撇銷	-	(1,268)	(1,268)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已審核）	10,632	354,716	365,348
期內準備	257	18,951	19,208
出售／撇銷	-	(7,019)	(7,019)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10,889	366,648	377,537
賬面淨值：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12,144	175,589	187,733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審核）	12,401	178,388	190,789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就上述物業及設備項目計提減值準備。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及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減值準備並無變動。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22. 融資租賃土地

	港幣千元
成本：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302,416
撥往投資物業	(61)
	<u>302,355</u>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已審核）及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302,355</u>
累計折舊及減值：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77,162
撥往投資物業	(41)
年內折舊	6,847
	<u>83,968</u>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已審核） 期內折舊	<u>3,423</u>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87,391</u>
賬面淨值：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214,964</u>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審核）	<u>218,387</u>

土地租賃以可收回金額列賬，並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作減值測試。可收回金額按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兩者的較高者計算。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23. 投資物業

	港幣千元
估值：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60,507
添置	73,508
撥自融資租賃土地	20
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確認的公平價值變動	2,520
綜合收益表中確認的公平價值變動	(18,978)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已審核）	217,577
綜合收益表中確認的公平價值變動	(17,143)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200,434

本集團的投資物業均位於香港，並在香港以中期及長期租賃持有。

所有投資物業均獲分類為公平價值等級架構第3級。期內，第1級與第2級之間概無任何公平價值計量轉撥，亦無轉撥至或轉出第3級（二零二四年：無）。本集團評估其物業最高及最佳用途與現時用途並無不同。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投資物業按忠誠測量行有限公司（為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事務所）作出的估值進行重估。財務控制部已至少一年兩次（於中期及年度財務報告進行估值時）與估值師就估值方法及估值結果進行討論。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23. 投資物業（續）

位於香港的投資物業的公平價值透過參考最近期可比較物業的銷售價格（價格以每平方米為基準）的市場比較法釐定。以下為投資物業估值主要輸入數據的概要：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範圍 港幣元	加權平均 港幣元	範圍 港幣元	加權平均 港幣元
每平方米價格	65,000至 576,000	365,000	68,000至 640,000	404,000

每平方米價格大幅增加／減少將會導致投資物業公平價值大幅增加／減少。

本集團所持有的投資物業以經營租賃方式出租，本集團自該等出租物業賺取租金收入。經營租賃下的未來每年應收租金的詳情載於中期財務報表附註27(a)。

24.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客戶存款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港幣千元
活期存款及往來賬戶	3,225,932	2,768,964
儲蓄存款	6,559,928	5,174,799
定期、即期及通知存款	23,463,402	24,263,637
	33,249,262	32,207,400

25. 股本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港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		
14,816,000股（二零二四年：14,816,000股）		
普通股	2,854,045	2,854,045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26. 資產負債表以外的風險承擔

(a) 或然負債、承擔及衍生工具

本集團於期末每項重大類別的或然負債、承擔及衍生工具的未償還合約數額概要如下：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合約數額 港幣千元	與信貸 等值金額 港幣千元	信用風險 加權金額 港幣千元	資產的 正公平價值 港幣千元	負債的 負公平價值 港幣千元
直接信貸替代項目	28,338	28,338	24,712	-	-
與交易有關的或然項目	3,997	1,999	748	-	-
與貿易有關的或然項目	2,875	575	558	-	-
遠期有期存款	-	-	-	-	-
遠期資產購置	-	-	-	-	-
	35,210	30,912	26,018	-	-
持作買賣的衍生工具：					
外匯合約	547,292	10,021	2,004	2,363	299
其他承擔，其原本到期日：					
不超逾一年	15,600	6,240	6,240	-	-
一年以上	93,049	37,220	37,220	-	-
其他可無條件取消的承擔或 因交易對手的信貸能力 轉差而可自動取消的承擔	2,605,688	260,569	243,789	-	-
	3,296,839	344,962	315,271	2,363	299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合約數額
港幣千元

已訂約而尚未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作準備的資本承擔

24,168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26. 資產負債表以外的風險承擔 (續) (a) 或然負債、承擔及衍生工具 (續)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合約數額 港幣千元	與信貸 等值金額 港幣千元	信用風險 加權金額 港幣千元	資產的 正公平價值 港幣千元	負債的 負公平價值 港幣千元
直接信貸替代項目	28,238	28,238	23,919	-	-
與交易有關的或然項目	18,780	9,390	1,354	-	-
與貿易有關的或然項目	4,301	860	777	-	-
遠期有期存款	80,871	80,871	16,174	-	-
遠期資產購置	-	-	-	-	-
	132,190	119,359	42,224	-	-
持作買賣的衍生工具:					
外匯合約	744,108	13,615	2,723	4,561	14,589
其他承擔，其原本到期日:					
不超逾一年	37,840	7,568	7,568	-	-
一年以上	93,048	46,524	46,524	-	-
其他可無條件取消的承擔或 因交易對手的信貸能力 轉差而可自動取消的承擔	2,291,507	-	-	-	-
	3,298,693	187,066	99,039	4,561	14,589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合約數額 港幣千元
已訂約而尚未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作準備的資本承擔					23,914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26. 資產負債表以外的風險承擔（續）

(a) 或然負債、承擔及衍生工具（續）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承兌的資產負債表以外風險承擔（包括第一階段內的貸款承擔及財務擔保及信用證）的相應預期信用損失分別為港幣49,000元及港幣31,000元。

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雙邊淨額結算安排，故此上述金額是根據總額基準顯示。信用風險加權金額乃根據資本規則及按金管局發出的指引計算，金額乃依據交易對手的狀況及到期特性而計算。或然負債、承擔及衍生工具方面的風險加權幅度介乎0%至100%。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重大而未承兌的或然負債及承擔。

(b)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採用以下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貨幣合約指購買外幣及本地貨幣（包括未交付的現貨交易）的承諾。外幣及利率期貨乃是在有組織金融市場上設立的合約責任，按匯率或利率的變動收取或支付淨金額，或按指定價格在未來某一日買進或賣出外幣或金融工具。由於期貨合約價值的變動乃每日與交易所結算，故信用風險極低。遠期利率合約則是經過個別商議達成的利率期貨合約，要求在未來某一日根據名義本金金額按約定利率與當前市場利率的差額進行現金結算。

利率掉期合約乃以一組現金流量交換另一組現金流量的承諾。掉期的結果為利率（例如固定利率或浮動利率）的交換。本金並無交換。本集團的信用風險指倘交易對手未能履行其責任，則須要重置掉期合約的潛在成本。此種風險乃參照合約的現時公平價值、合約名義金額的一部分及市場流動性進行持續監察。為監控所承受的信用風險程度，本集團以放貸時所用的相同方法評估交易對手。

若干類型金融工具的名義金額提供了一個與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所確認工具作比較的基礎，但未必可反映所涉及未來現金流量金額或有關工具的現時公平價值，因而不能反映本集團所面臨的信用或價格風險。隨著與衍生金融工具條款相關的市場利率或匯率的波動，衍生金融工具可能產生對本集團有利（資產）或不利（負債）的影響。手頭衍生金融工具的合約總額或名義總金額、其有利或不利程度及衍生金融資產和負債的公平價值總額，可能不時出現重大波動。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27. 租賃

(a) 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以經營租賃安排出租其於中期財務報表附註23所披露的投資物業，租賃年期介乎一至三年。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不可註銷經營租賃到期日，本集團的未來最低應收租金總額如下：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港幣千元
一年內	4,686	6,472
一年以上至兩年	749	1,333
兩年以上至三年	467	-
	<u>5,902</u>	<u>7,805</u>

(b)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與業主簽訂若干未來租賃安排，租賃年期介乎二至三年。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承諾但尚未開始的租賃按到期日的未來租賃款項總額如下：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港幣千元
一年內	2,902	-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6,877	-
	<u>9,779</u>	<u>-</u>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28. 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

(a) 尚未按公平價值列賬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下文載列用於釐定尚未於中期財務報表內按公平價值列賬的金融工具公平價值的方法及假設。

流動或／及期限極短及浮息金融工具

流動或／及期限極短及浮息金融工具包括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債務證券投資、客戶存款、已發行存款證及無抵押銀行貸款。由於該等金融工具為流動或到期日極短或按浮息計息，故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如屬貸款及無報價債務證券，由於相關的信用風險影響是透過扣除減值準備金額後才分別予以確認，故其公平價值不能反映其信貸質素的變動。

定息金融工具

定息金融工具包括存放於銀行及金融機構的存款、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債務證券投資、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客戶存款及已發行存款證。該等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定息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乃基於現行貨幣市場利率或按向剩餘期限至到期日適用的類似金融工具所提供的現行利率釐定。該等金融工具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b) 按公平價值列賬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下表載列按公平價值等級架構級別就按公平價值列賬的金融工具之分析：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第 1 級 港幣千元	第 2 級 港幣千元	第 3 級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金融資產：				
衍生金融工具	-	2,363	-	2,363
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的債務證券投資	-	4,621,624	-	4,621,624
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	-	-	6,804	6,804
	-	4,623,987	6,804	4,630,791
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	299	-	299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28. 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續）

(b) 按公平價值列賬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續）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第 1 級 港幣千元	第 2 級 港幣千元	第 3 級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金融資產：				
衍生金融工具	-	4,561	-	4,561
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的債務證券投資	-	3,139,085	-	3,139,085
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	-	-	6,804	6,804
	-	3,143,646	6,804	3,150,450
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	14,589	-	14,589

第2級衍生金融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及貨幣掉期合約。該等工具已根據活躍市場報價的遠期匯率按公平價值計量。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折現對第2級金融工具的影響被視為甚微。

第3級金融工具乃根據可見將來之預期現金流量的現值按公平價值計量。

就以經常性基準按公平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而言，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透過重新評估分類（根據對整體公平價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最低層輸入數據）釐定等級架構級別間是否有轉移。於各報告期末，財務控制部就財務報告所需而進行金融工具估值（包括第3級公平價值）。第3級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變動對本集團的影響甚微。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及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公平價值等級架構第1級、第2級及第3級之間並無任何轉移。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及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有關第3級金融工具的購買發行及結算事宜。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及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有關第3級金融工具的收益或虧損及其他全面收益分別呈報於綜合收益表及綜合全面收益表。

就第3級的公平價值計量而言，更改一項或以上合理可能成立的可供選擇假設中的輸入數據將不會顯著地改變公平價值。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29.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到期日分析

下表載列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包括關鍵資產負債表外項目）的本金預期收回或償還時間所進行的分析。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總額 港幣千元
	於要求時 償還 港幣千元	一個月內 港幣千元	一個月以上 至三個月 港幣千元	三個月以上 至十二個月 港幣千元	一年以上 至五年 港幣千元	五年以上 港幣千元	於無確定 期限內償還 港幣千元	
金融資產：								
現金及短期存款總額	697,159	3,355,466	-	-	-	-	-	4,052,625
一個月以上至十二個月到期的								
銀行及金融機構存款總額	-	-	2,377,717	299,180	-	-	-	2,676,897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總額	397,379	1,204,177	965,234	2,309,108	6,392,368	12,532,383	738,672	24,539,321
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								
收益的股權投資	-	-	-	-	-	-	6,804	6,804
債務證券投資總額	-	918,098	1,516,782	4,386,618	1,568,689	-	-	8,390,187
其他資產	535	16,141	15,192	26,917	13,914	-	329,586	402,285
衍生金融工具	-	2,363	-	-	-	-	-	2,363
金融資產總值	1,095,073	5,496,245	4,874,925	7,021,823	7,974,971	12,532,383	1,075,062	40,070,482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銀行及								
其他金融機構存款及結餘	146,904	230,651	150,000	-	-	-	-	527,555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客戶存款	9,830,254	7,390,317	9,580,267	6,447,635	789	-	-	33,249,262
租賃負債	-	6,713	13,392	57,469	69,193	207	-	146,974
其他負債	4,897	64,592	58,659	46,528	1	-	210,920	385,597
衍生金融工具	-	299	-	-	-	-	-	299
金融負債總值	9,982,055	7,692,572	9,802,318	6,551,632	69,983	207	210,920	34,309,687
淨流動資金差距	(8,886,982)	(2,196,327)	(4,927,393)	470,191	7,904,988	12,532,176	864,142	5,760,795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29.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到期日分析（續）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於要求時 償還 港幣千元	一個月內 港幣千元	一個月以上 至三個月 港幣千元	三個月以上 至十二個月 港幣千元	一年以上 至五年 港幣千元	五年以上 港幣千元	於無確定 期限內償還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金融資產：								
現金及短期存款總額	672,155	5,279,627	-	-	-	-	-	5,951,782
一個月以上至十二個月到期的								
銀行及金融機構存款總額	-	-	1,837,374	68,816	-	-	-	1,906,190
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總額	902,942	1,200,952	586,356	2,895,664	6,238,651	11,735,406	516,329	24,076,300
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 收益的股權投資	-	-	-	-	-	-	6,804	6,804
債務證券投資總額	-	1,047,461	3,483,499	1,407,399	686,569	-	-	6,624,928
其他資產	838	40,111	17,571	11,346	6,539	-	477,672	554,077
衍生金融工具	-	4,561	-	-	-	-	-	4,561
金融資產總值	1,575,935	7,572,712	5,924,800	4,383,225	6,931,759	11,735,406	1,000,805	39,124,642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銀行及 其他金融機構存款及結餘	133,163	238,151	50,000	100,000	-	-	-	521,314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客戶存款	7,990,145	7,101,097	12,677,206	4,438,428	524	-	-	32,207,400
租賃負債	-	7,167	14,183	33,489	49,551	-	-	104,390
其他負債	5,685	74,674	92,066	67,323	12	-	409,805	649,565
衍生金融工具	-	14,589	-	-	-	-	-	14,589
金融負債總值	8,128,993	7,435,678	12,833,455	4,639,240	50,087	-	409,805	33,497,258
淨流動資金差距	(6,553,058)	137,034	(6,908,655)	(256,015)	6,881,672	11,735,406	591,000	5,627,384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30. 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負債（除衍生工具外）包括客戶存款、銀行貸款以及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及結餘。該等金融負債的主要目的是為本集團的營運籌集資金。本集團有各類金融資產，例如因其營運而直接產生的現金及短期存款、債務證券投資、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及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

本集團亦有參與衍生工具交易，主要包括持作買賣的遠期貨幣合約，旨在管理或降低本集團營運所產生的貨幣風險。

本集團因金融工具所產生的主要風險為利率風險、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業務活動包括零售及商業銀行服務。該等業務令本集團面臨多種風險，主要包括利率風險、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資金風險、營運風險、網絡安全風險、氣候風險及合規風險。本行及大眾財務各自的董事會審閱並批准風險管理政策以管理各項風險，該等政策概述如下。

風險管理架構

本集團的風險管理以本集團的風險取向為基礎，並且由本行及大眾財務各自的董事會透過旗下的風險管理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進行監察，風險管理委員會為董事委員會，負責監察企業範圍內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的建立。各專責風險監察的委員會為風險管理委員會提供協助，其中包括資產及負債管理委員會（「資產及負債管理委員會」）、營運風險管理委員會（「營運風險管理委員會」）、信貸委員會、信貸風險管理委員會（「信貸風險管理委員會」）（僅適用於本行）以及反洗錢及反恐融資及合規委員會或本行及大眾財務具有類似職能的相同委員會。

本集團已訂立制度、政策及程序，以控制及監察利率風險、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資金風險、營運風險、網絡安全風險、氣候風險、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以及合規風險，而該等制度、政策及程序經本行及大眾財務各自的董事會批准，並由其管理層以及其他專責委員會或工作小組定期檢討。於新產品或業務活動推出前，先由專責委員會及／或工作小組識別及評估重大風險，並於推出新產品或服務或進行新業務活動後，就適用風險限額進行監察、製備文書記錄及控制。本行及大眾財務內部核數師亦會定期審核，以確保該等政策及程序得以遵從。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30. 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利率風險管理

銀行賬內的利率風險（「銀行賬內利率風險」）由內部定義為因市場利率的不利變動對本集團之銀行賬的狀況產生的當前或預期風險。市場利率變動會影響計息資產、負債、資產負債表外承擔的經濟價值以及該等金融工具的淨利息收入（「淨利息收入」）。利率風險管理的主要目的乃透過密切監察本集團資產與負債間的重新定價差距淨額，從而盡量減少／遏制因股權的經濟價值（「股權的經濟價值」）及淨利息收入的利率變動而產生的潛在不利影響。

銀行賬內利率風險包括差距風險、息率基準風險及選擇權風險。差距風險產生自不同到期日的資產、負債及資產負債表外狀況的利率變動。息率基準風險產生自不同工具所賺取及支付的利率變動之間的時間之不完全相關性，惟重新定價特徵相似除外。選擇權風險產生自本集團資產及負債中所嵌入具有選擇權的因素，該等因素令客戶有權預付或提前償還其資產或負債，從而變更與該等金融合約有關的現金流量。

本行及大眾財務的董事會最終負責管理銀行賬內利率風險，並確定管理銀行賬內利率風險的整體風險取向。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審閱銀行賬內利率風險政策、根據風險取向建立與股權的經濟價值及淨利息收入有關的風險限額，並對銀行賬內利率風險進行管理監督。資產及負債管理委員會負責識別、計量、評估、控制及監察銀行賬內利率風險，並確保不同部門及業務單位及時實施銀行賬內利率風險管理策略，從而應對瞬息萬變的市場狀況。風險管理部（「風險管理部」）至少每月根據已批准的風險限額評估、監察及向資產及負債管理委員會匯報利率風險敞口及與利率風險有關的關鍵事宜（例如限額超額），並向風險管理委員會及董事會呈報，以便於有需要時可進一步商議／批准擬議行動。本集團透過資產負債表組合的策略規劃，在各主要貨幣將其資產負債表內工具及／或資產負債表外衍生工具的重新定價到期日配對，以令銀行賬內利率風險的風險敞口控制在理想水平及其風險承受範圍內。目前，本集團並無使用利率掉期及利率期貨等利率工具作對沖，因本集團並無從事涉及衍生金融工具的複雜業務交易。倘本集團決定利用對沖以管理銀行賬內利率風險，則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所規定作對沖會計處理。本集團通過情境分析進行壓力測試，以評估各種利率震盪對本集團股權的經濟價值及淨利息收入的不利影響，測試結果將於資產及負債管理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會議中商議。本集團建立銀行賬內利率風險評估模型，包括收益曲線水平對相關計息資產的預測及提前贖回貸款。資產及負債管理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就現有銀行賬內利率風險模型或評估方法的任何修訂進行商議，以供董事會批准。內部審核部獨立審閱銀行賬內利率風險管理系統的有效性，包括但不限於已批准政策的執行／合規性、風險限額的監察、限額違規的上報及銀行賬內利率風險評估方法的充足性。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30. 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利率風險管理（續）

本集團每月採用多種分析技術以計量銀行賬內利率風險及其對股權的經濟價值及淨利息收入的影響，包括利率重新定價組合分析，以及在平行及非平行利率震盪下對本集團股權的經濟價值及淨利息收入的情境評估。

市場風險管理

(a) 貨幣風險

貨幣風險指由於外幣匯率的變動，持有外幣將影響本集團持倉狀況的風險。本集團的外匯風險持倉狀況源自外匯買賣、商業銀行業務及結構性外幣風險。所有外匯持倉均由本集團司庫部管理，並維持在本行董事會所批准的限額內。

本集團的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港元（「港元」）、美元（「美元」）及人民幣（「人民幣」）計值。本集團的外幣風險有限，因為除以人民幣計值的營運資本結構性持倉淨額外，本集團的外幣持倉淨額較小。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倘人民幣兌港元上升或下跌100個基準點，而其他所有變數維持不變，則本集團的權益將增加或減少港幣1,100萬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100萬元），主要由於以人民幣計值的營運資本結構性持倉淨額引致的外匯影響所致。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30. 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管理（續）

(a) 貨幣風險（續）

以下披露為個別外幣的淨持有額佔本行所持有外匯盤淨總額不少於10%的外匯風險額：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現貨資產 港幣百萬元	現貨負債 港幣百萬元	遠期買入 港幣百萬元	遠期賣出 港幣百萬元	短盤淨額 港幣百萬元	結構性資產 港幣百萬元
人民幣	554	593	-	113	(152)	1,096
其他	7,543	7,712	510	361	(20)	-
	8,097	8,305	510	474	(172)	1,096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現貨資產 港幣百萬元	現貨負債 港幣百萬元	遠期買入 港幣百萬元	遠期賣出 港幣百萬元	短盤淨額 港幣百萬元	結構性資產 港幣百萬元
美元	5,873	5,419	142	616	(20)	-
人民幣	631	749	-	2	(120)	1,059
其他	1,157	1,603	574	132	(4)	-
	7,661	7,771	716	750	(144)	1,059

(b) 價格風險

價格風險是指本集團的盈利及資本因證券（包括債務證券及股票）價格變動而承受的風險。

本集團主要透過制定交易及未平倉買賣額度以監察價格風險。該等額度經本行及大眾財務各自的董事會審閱及批准，並每日進行監察。

本集團並不活躍於金融工具買賣，董事會認為本集團就買賣活動方面承受的價格風險並不重大。因此，並無就價格風險披露有關市場風險的數量資料。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30. 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為客戶或交易對手於交易中可能拖欠款項而產生的風險，乃來自貸款、貿易融資、司庫及本集團進行的其他業務。

本集團設有信用風險管理程序，以量度、監察及控制信用風險。其信貸政策界定信貸範圍及量度準則、信貸審批及監管程序、貸款分類制度及壞賬準備政策。本集團亦設有按其信貸政策審批信貸的信貸權限架構，並以信貸限額及其他監控限制（例如由其各自的董事會或專責委員會批准的關連風險、大型風險及風險集中限額）計量及監察信用風險。本集團的貸款風險集中在香港的物業購買、物業投資、交通運輸及消費貸款分類；此類信貸在本行及大眾財務批准的集中限額內進行監控。本集團的主要信貸工作的職責亦分開，以確保信貸管制及監察互相獨立，而問題信貸的管理及收回則由獨立工作小組處理。

本集團在審慎的架構下管理其信用風險。其信貸政策定期修訂，並計及當時業務及經濟狀況、監管規定及其資本資源等因素。其關連借貸風險政策界定並列明關連人士、法定及適用的關連借貸限額、關連交易的類型、抵押品的收納、資本充足處置及監察關連借貸風險的詳細程序及控制。一般而言，於類似情況下，適用於關連借貸的利率及其他條款及條件，不應優於提供予非關連借款人的貸款。條款及條件須按一般商業條款公平釐定，並於本集團的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

本行及大眾財務的內部審核部定期進行信貸及合規審核，以評估信貸審批及監管過程的成效，以及確保既定信貸政策及程序得以遵守。

本行及大眾財務的合規部按已識別高風險範圍，於選定的業務單位進行合規測試，確保符合監管及營運的要求及信貸政策。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30. 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用風險管理（續）

本行及大眾財務的信貸委員會透過會議討論及管理報告來監察金融資產的質素，該等金融資產既未逾期，以財務表現指標（例如貸款對價值比率、債務償還比率、借款人財務狀況及個人擔保）衡量亦未顯示減值。受法律訴訟影響、受其他交易對手負面批評及須重訂還款期安排的貸款借款人，會被列入監察名單或「關注」級別，以便管理層監察。

本行及大眾財務的信貸委員會亦透過會議討論及管理報告來監察受內部評級為「次級」、「呆滯」及「虧損」的賬戶的已逾期或已減值金融資產的質素。已減值金融資產包括該等受個人破產呈請、公司清盤及重訂還款期安排規限的資產。

本行及大眾財務的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審閱及評估風險管理架構的充足性，以識別、計量及監控現有及新產品的信用風險。該等委員會亦審閱信用風險管理政策及信用風險承受能力的限額。本行的風險管理委員會在信貸風險管理委員會的協助下履行其對信用風險管理事宜的職責。

本集團透過由擔保人提供信貸保障及貸款抵押品（例如客戶存款、物業、上市股份、的士牌照、公共小型巴士牌照及車輛）來減輕信用風險。

「未逾期亦未減值的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載於中期財務報表附註16。

未逾期亦未減值的客戶貸款及應收款項與大量近期並無違約記錄的不同客戶有關。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

流動資金風險是指本集團未能履行其現有責任的風險。本集團流動資金風險主要來源為提早或非預期存款提取引致現金流出及延遲償還貸款影響現金流入。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本行及大眾財務的董事會已制定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架構，該架構包括流動資金風險容忍度、流動資金風險的管理監察、流動資金風險及資金策略、風險相關指標及流動資金風險管理工具、內部流動資金風險定價及報告重大事宜的方式。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架構的主要目標為(i)確立相關各方對流動資金風險管理的角色及責任，(ii)識別、計量及控制流動資金風險，正確執行資金策略，(iii)有效地上報重大風險相關事宜供管理層監察，及(iv)在風險容忍度內管理流動資金狀況。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架構包括所有業務，以確保本集團內訂立一致的流動資金風險策略、政策及慣例。流動資金風險相關政策由高級管理層及專責委員會審閱，而該等政策的重大變動則由本行及大眾財務的董事會或由各自董事會授權的委員會批准。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30. 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續）

作為其持續資產及負債管理工作的一部分，本行及大眾財務的資產及負債管理委員會監察其流動資金狀況，及制定有關的觸發限額，以監察流動資金風險，並緊密及定期監察附屬公司的流動資金，確保其資產、負債及承擔的流動資金結構符合其資金需求，並遵守內部流動資金的觸發限額。

本行的司庫部及大眾財務的專責部門負責集中執行由專責委員會及各自的董事會批准的策略及政策，並制定操作程序及監控措施，以確保遵守上述政策，並在流動資金危機爆發時盡量減少營運中斷。

本行及大眾財務的風險管理部負責流動性維持比率、貸存比率、集中風險的相關比率及其他流動資金風險相關比率的日常監控，加上使用現金流預測、到期階梯、壓力測試方法及其他適用風險評估工具及指標，以檢測早期警告訊號及以前瞻性基準識別潛在流動資金風險的漏洞，旨在確保本集團的各種流動資金風險妥為識別、計量、評估及報告。彼等亦根據風險相關管理報告進行分析，總結該等報告的數據並定期（至少每月一次）向各自的資產及負債管理委員會呈報本集團及主要業務的主要流動資金資料。倘在上述管理報告或自司庫部及業務單位取得的市場資料識別出重大問題，例如嚴重超出限額或違規或出現對本行或大眾財務具有潛在嚴重影響的早期警告訊號，則一名經指定的資產及負債管理委員會成員將召開會議（包括高級管理人員在內）討論風險相關事宜，並於必要時向資產及負債管理委員會提出行動建議。本行或大眾財務各自的資產及負債管理委員會將會提交有關流動資金風險表現的高層次概要予彼等各自的風險管理委員會及董事會。

本行及大眾財務的流動資金風險相關指標至少包括流動性維持比率（內部風險容忍度高於法定流動性維持比率）；於正常及不同壓力情況下的現金流量錯配；存款及其他資金來源的集中相關限額以及主要資產及負債（包括資產負債表內外項目）的到期狀況。本行及大眾財務已制定系統和程序，通過於基線及緊急情況下的現金流預測，以衡量及管理由資產負債表以外的風險承擔和或然資金責任所產生的流動資金風險。在基線情況下，預期現金流出來自上述風險承擔和責任，包括客戶可能提取未動用承諾性融資；與貿易有關的或然項目；不涉及與貿易有關的或然項目的已發行信用證和財務擔保；以及非承諾性融資和其他或然責任（不僅涉及與客戶協議的合約條款，並包括信貸融資在過去數月的動用方式和實際提取、客戶關係和信譽風險的觀點）。在緊急情況下，信貸融資的動用和提取額度預期會有一定程度上升。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30. 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續）

本集團的資金策略為(i)擴闊資金來源，以減低流動資金風險；(ii)盡量減少因營運問題（例如集團實體間轉移流動資金）而產生的營運中斷；(iii)確保本集團可獲取應急資金；及(iv)保持充裕的流動資金緩衝以應付關鍵流動資金需求（例如緊急情況下的貸款承擔及存款提取）。本集團已設定資金來源集中限額，當中已考慮本行及大眾財務各自的風險概況。例如，限制集團內公司之間的資金及來自最大資金提供者的資金分別不可超過總資金來源的15%及10%，以減少對單一資金來源之依賴。中長期資金維持在總資金來源的至少20%水平，以尋求穩定的資金結構。

本集團已制定應急資金計劃以應付不同階段下的流動資金需求，包括於早期偵測潛在危機的早期警告訊號機制及較後期於銀行擠提時取得應急資金。危機管理團隊、各部門及業務單位的指定角色及職責以及彼等的緊急聯絡資料已於應急資金計劃政策中明文記載，作為業務應急計劃的一部分，且已制定應急資金措施來設定與交易對手的資金安排的優先權，為即日流動資金風險管理及集團內公司之間的資金支援設定程序、管理與傳播媒介的關係，並於流動資金危機期間與內部及外部人士進行溝通。壓力測試結果定期更新並向高級管理層呈報，而正現金流錯配存活期等結果則用於應急資金計劃及釐定流動資金緩衝的必要水平。根據流動資金壓力測試結果，本集團有備用融資及流動資產提供流動資金，以應付緊急情況下預測不到且重大的現金流出。

本集團維持充裕的流動資金緩衝，主要包括由合資格中央政府所發行總額不少於港幣20億元的票據、債券或長期債券，以解決即日及其他不同時間跨度下的關鍵及突然出現的流動資金需求。倘本集團內實體信貸評級下降，本集團仍不受限於特定抵押品安排或合約規定。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30. 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續）

除於正常情況下管理不同時間跨度下的流動資金的現金流量預測外，不同的緊急情況（例如特定機構緊急情況、一般市場緊急情況及該等情況組合）連同假設由專責委員會設定及審閱，並由各自的董事會批准。在特定機構緊急情況下，假設若干客戶延遲償還貸款，預測現金流入將由於若干企業客戶的銀行融資續期金額增加或零售貸款拖欠還款金額減少而受影響。至於對現金流出的預測，部分未提取的銀行融資將不獲借款人動用或本集團承兌。核心存款比率將會下降，此乃由於若干定期存款於合約到期日前提早提取或較少定期存款於合約到期日續期。於一般市場緊急情況下，若干未提取的銀行融資將不會於提取時獲承兌，原因為部分銀行交易對手將不會有足夠的流動資金履行其市場責任。本集團可能抵押或變賣其流動資產（例如債務證券（包括但不限於由合資格中央政府所發行的國庫債券、票據或長期債券）），以取得資金解決潛在流動資金危機。本集團定期（至少每月一次）進行流動資金壓力測試，測試結果可供用作應急資金計劃的一部分或讓管理層了解本集團最新的流動資金狀況。

監管流動資金比率

根據香港《銀行業條例》第97H條及《銀行業（流動性）規則》第7及8D條，大眾銀行（香港）集團（包括本行及大眾財務）及本行須遵守流動性維持比率的規定及核心資金比率規定，而大眾財務只須遵守流動性維持比率的規定。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流動性維持比率		
– 大眾銀行（香港）集團	62.8%	62.0%
– 本行	62.4%	61.0%
– 大眾財務	69.1%	83.8%
核心資金比率		
– 大眾銀行（香港）集團	153.7%	142.3%
– 本行	153.2%	141.0%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30. 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續）

監管流動資金比率（續）

平均流動性維持比率及核心資金比率乃根據向金管局提交的流動性狀況申報表所匯報每個曆月的平均比率的算術平均值計算。核心資金比率不適用於大眾財務。

流動資金風險及資金需求乃於個別法定實體（即本行及其核心營運附屬公司）以及中國內地辦事處（即深圳分行及其支行）層面計量及評估。根據金管局／證監會的要求，本行及其核心營運附屬公司流動資金的可轉移性會考慮遵守流動資金相關比率觸發點及最低流動性資本水平的需要，以及其他法律及監管限制（如關連風險及資本相關比率的限額）。根據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的要求，本行的中國內地辦事處必須維持人民幣和外幣的監管流動資金比率不低於25%。由於國家外匯管理局（「外管局」）在中國實施的外匯管制，進出中國內地的跨境資金流動須經外管局監管及批准。鑒於流動資金可轉移性的限制，中國內地辦事處已維持較高及充足的流動資金以滿足其業務需求。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中國內地辦事處的人民幣和外幣流動資金比率均超過100%（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超過100%）。

營運風險管理

營運風險乃指因內部程序不完善或失效、人為過失、系統故障或外來事故引致虧損的風險。

本集團設有營運風險管理職能以識別、計量、監察及控制營運風險。其營運風險管理政策界定各委員會、業務單位及支援部門的職責，強調營運風險的主要因素及種類，以及虧損事件類型，幫助計量及評估營運風險及其潛在影響。營運風險乃透過適當的主要風險指標進行監察，追蹤及上呈管理層以提供有關營運風險加劇或營運風險管理不善的早期警告訊號。自各方收到的定期營運風險管理報告會加以綜合，並向營運風險管理委員會提呈報告以監察及控制營運風險。根據該等定期報告及監察，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上半年並無識別重大營運虧損事件。本集團亦已購買相關保險作為風險遷移工具，從而將潛在營運虧損控制在風險容忍水平內。本集團經已制定業務應急計劃，確保於業務中斷時銀行營運的持續性。

網絡安全風險管理

網絡安全風險為來自網絡攻擊或本行資料保安漏洞引致虧損的風險。本行根據金管局的「網絡防衛計劃」的要求以及其他行業標準，已配備充足的資源並制定網絡安全風險管理政策，以就網絡安全風險管理提供指引，從而改善網絡防禦能力以及確保整間銀行具備足夠的網絡安全意識。本行亦定期委任合資格專業評估人士進行評估及模擬攻擊，以評估本行網絡安全控制的穩健性。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30. 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氣候風險管理

氣候風險乃指因極端天氣事件所造成的物質損害或轉型至低碳經濟而引致的氣候變化、其相關影響以及經濟及金融後果的風險。本行及大眾財務已根據由金管局發出的《監管政策手冊》第GS-1章「氣候風險管理」的要求訂立各自的氣候相關風險管理政策，以界定各委員會、業務單位及支援部門的角色及職責，以及就管理氣候相關風險提供指引，並確保各實體對氣候變化的重要性具備足夠的意識。此外，本集團已將管理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等優先事項制定成策略及行動計劃，以兌現大眾銀行集團於二零三零年實現範圍一及範圍二的碳中和，以及於二零五零年實現淨零碳排的整體可持續發展承諾。為兌現承諾，本集團優先制定風險管理程序、基礎設施及工具以有系統地識別及評估氣候相關風險，並將氣候相關風險管理的考慮因素納入本集團的日常業務活動中。本行及大眾財務亦已進行氣候風險壓力測試，以識別氣候變化帶來的潛在漏洞，並制定措施以應對氣候變化。

資本管理

就監管及風險管理目的而言，本集團的資本包括股本、儲備、保留溢利、監管儲備及次級債務（如有）。財務控制部負責監管資本基礎金額及資本充足比率是否觸發限額以及所涉及的風險，並確保在計及業務增長、股息派付及其他相關因素時符合相關法定限制。

本集團的政策旨在保持雄厚資本基礎以支持本集團的業務發展，並符合法定資本充足比率及其他監管資本要求。用於本集團各業務活動的資本分配，取決於各業務單位所承受的風險，並根據相關監管機構的要求，計及現時及未來三年內的活動。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30. 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資本管理（續）

資本充足比率

本集團的綜合資本充足比率乃根據有關《巴塞爾協定三》資本標準的《銀行業條例》的條文及資本規則計算。本集團已根據載列於資本規則及自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的《巴塞爾協定三》最終改革的新規定採納標準法計算信用風險加權風險額、市場風險加權風險額以及營運風險。本集團先前已分別採納基本指標法及標準法計算本行及大眾財務的營運風險加權風險額。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綜合普通股權一級資本比率	26.8%	23.8%
綜合一級資本比率	26.8%	23.8%
綜合總資本比率	27.6%	24.6%

以上資本比率均高於金管局的最低資本比率要求。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30. 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資本管理（續）

資本披露

資本基礎成分包括下列各項：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港幣千元
普通股權一級資本票據	2,854,045	2,854,045
保留盈利	3,554,337	3,519,020
已披露儲備	8,085	(49,142)
扣減前普通股權一級資本	6,416,467	6,323,923
扣減：		
重估土地及樓宇(包括自用及投資物業) 產生的累計公平價值收益	(43,420)	(48,044)
一般銀行風險的監管儲備	-	-
商譽	(242,342)	(242,342)
遞延稅項資產超出遞延稅項負債	(49,209)	(55,963)
扣減後的普通股權一級資本	6,081,496	5,977,574
額外一級資本	-	-
扣減後的一級資本	6,081,496	5,977,574
公平價值收益應佔儲備	19,539	21,620
一般銀行風險的監管儲備	-	-
綜合準備	164,859	173,278
	164,859	173,278
二級資本	184,398	194,898
資本基礎	6,265,894	6,172,472
風險加權資產總值	22,677,286	25,119,556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30. 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資本管理（續）

防護緩衝資本

大眾銀行（香港）集團須符合2.5%的防護緩衝資本比率（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逆周期緩衝資本

逆周期緩衝資本比率為一層額外的普通股權一級資本，用作《巴塞爾協定三》防護緩衝資本的延伸。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大眾銀行（香港）集團已保留應用於香港的私人機構信用風險承擔的緩衝資本，其中包括逆周期緩衝資本比率0.5%。

下表載列有關私人機構信用風險承擔按地域分類的風險加權金額（「風險加權金額」）明細：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司法管轄區	有效適用 司法管轄區 逆周期緩衝 資本比率 %	用於計算 逆周期緩衝 資本比率的 風險加權 金額總數 港幣千元	逆周期緩衝 資本比率 %	逆周期緩衝 資本金額 港幣千元
1. 中國香港	0.500	16,061,905		
2. 中國內地	-	580,733		
總數		16,642,638	0.483	80,310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司法管轄區	有效適用 司法管轄區 逆周期緩衝 資本比率 %	用於計算 逆周期緩衝 資本比率的 風險加權 金額總數 港幣千元	逆周期緩衝 資本比率 %	逆周期緩衝 資本金額 港幣千元
1. 中國香港	0.500	17,001,349		
2. 中國內地	-	947,367		
總數		17,948,716	0.474	85,007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30. 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資本管理（續）

槓桿比率

槓桿比率被引進《巴塞爾協定三》架構內，作為並非以風險為基礎的最終限制，以補充以風險為基礎的資本規定。該比率旨在限制在銀行業內累積過剩的槓桿，並引入額外保障，防止模型風險及計量誤差。該比率為以量為基礎的計算基準，參照槓桿比率季度申報範本的填報指引，按《巴塞爾協定三》一級資本除以資產負債表內外風險承擔總額計算。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港幣千元
綜合一級資本	6,081,496	5,977,574
綜合槓桿比率風險額	41,226,891	40,362,070
綜合槓桿比率	14.8%	14.8%

槓桿比率的披露要求自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起生效。欲查閱相關披露，可瀏覽本行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或之前於其網站www.publicbank.com.hk內「監管披露」一節，公佈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的監管披露報表。

主要附屬公司及綜合基準

就財務會計處理目的進行綜合之基準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進行（如中期財務報表附註3所述）。

就監管目的進行綜合之基準有別於就會計目的之基準。就監管目的進行綜合當中包含的附屬公司乃根據資本規則第3C(1)條載列於金管局的通知內。

計算本集團的綜合資本充足比率時不包括的附屬公司為大眾銀行（代理）有限公司、大眾期貨有限公司、大眾金融証券有限公司、Public Financial Limited、大眾証券有限公司及大眾証券（代理）有限公司。

本行附屬公司的詳情載列於中期財務報表附註1。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30. 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資本管理（續）

資本票據

為遵從《銀行業(披露)規則》的規定，本集團將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或之前於本行網站www.publicbank.com.hk內「監管披露」一節，公佈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的監管披露報表，披露有關監管資本票據，以及就本集團已公佈的中期財務報表而作出的對賬的全部資料。

有關披露將包括下列資料：

- 本集團資本票據的主要特點及全部條款及條件的描述；
- 本集團採用金管局指定的標準披露模版，詳細披露本集團的普通股權一級資本、額外一級資本、二級資本以及監管扣減的明細；及
- 本集團採用金管局指定的標準披露模版，披露本集團就會計及監管資產負債表的全部對賬。

以下為本集團普通股權一級資本票據的摘要：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港幣千元
	附註		
本行發行的普通股權一級資本票據			
普通股：			
14,816,000 股已發行及繳足的普通股	25	2,854,045	2,854,045

監管披露

有關資本充足及風險管理的額外披露已列明在《銀行業(披露)規則》所要求的監管披露模版內。本集團將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或之前於本行網站www.publicbank.com.hk內「監管披露」一節，公佈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的監管披露報表。

補充財務資料（未經審核）

(A) 按行業劃分的客戶貸款

根據金管局指引，客戶貸款總額及已減值客戶貸款、減值準備、已減值客戶貸款撇銷及抵押品按行業劃分的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客戶貸款 總額 港幣千元	綜合評估 減值準備 港幣千元	特別評估 減值準備 港幣千元	計入 收益表的 新貸款 減值準備 港幣千元	已減值 客戶貸款 撇銷額 港幣千元	抵押品 港幣千元	抵押品佔 總貸款的 百分比 %	已減值 客戶貸款 港幣千元	逾期三個 月以上的 客戶貸款 港幣千元
用於香港的客戶貸款									
製造業	106,801	108	-	59	-	97,401	91.2	-	-
樓宇及建造、物業發展 及投資									
物業發展	603,471	228	-	-	-	603,471	100.0	-	-
物業投資	4,175,581	7,939	5,912	13,065	-	4,108,869	98.4	172,516	12,516
土木工程	91,205	175	-	118	-	48,016	52.6	-	-
電力及煤氣	-	-	-	-	-	-	-	-	-
文娛活動	5,178	1	-	1	-	5,178	100.0	-	-
資訊科技	3,511	-	-	-	-	3,511	100.0	-	-
批發及零售貿易	168,322	698	27,035	5,677	-	98,238	58.4	52,274	52,274
運輸及運輸設備	4,791,084	66,935	137,293	78,822	7,448	2,550,623	53.2	191,556	127,694
酒店、旅館及餐飲服務	35,179	6	-	-	-	35,179	100.0	-	-
與金融相關業務	107,691	12	-	-	-	107,594	99.9	-	-
證券經紀									
按倉貸款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非證券經紀公司及 個人購買股票									
按倉貸款	5,575	1	-	-	-	5,575	100.0	-	-
其他	575,441	60	-	-	-	575,441	100.0	2,408	-
專業及私人									
購買受香港房屋委員 會擔保的居者有其 屋計劃、私人 參建居屋計劃及 租者置其屋計劃的 樓宇貸款	21,355	2	-	-	-	21,355	100.0	-	-
購買其他住宅物業 的貸款	8,386,465	824	9,545	2,314	2,563	8,379,990	99.9	148,491	115,564
其他商業用途貸款	1,963	-	-	-	-	1,963	100.0	-	-
其他私人用途貸款	3,316,624	79,508	35,959	165,612	135,818	144,410	4.4	64,568	38,411
貿易融資	486,831	200	1	76	-	476,762	97.9	5,584	5,584
其他客戶貸款	36,253	3	740	740	-	35,599	98.2	7,560	7,560
小計	22,918,530	156,700	216,485	266,484	145,829	17,299,175	75.5	644,957	359,603
用於香港以外地方的 客戶貸款	1,544,856	5,885	8,402	5,053	1,636	1,327,196	85.9	42,239	36,925
客戶貸款總額（不包括 貿易票據及其他 應收款項）	24,463,386	162,585	224,887	271,537	147,465	18,626,371	76.1	687,196	396,528

補充財務資料（未經審核）
(A) 按行業劃分的客戶貸款(續)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客戶貸款 總額 港幣千元	綜合評估 減值準備 港幣千元	特別評估 減值準備 港幣千元	計入 收益表的 新貸款 減值準備 港幣千元	已減值 客戶貸款 撇銷額 港幣千元	抵押品 港幣千元	抵押品佔 總貸款的 百分比 %	已減值 客戶貸款 港幣千元	逾期三個 月以上的 客戶貸款 港幣千元
用於香港的客戶貸款									
製造業	113,240	77	-	37	-	107,165	94.6	-	-
樓宇及建造、物業發展 及投資									
物業發展	738,111	319	-	291	-	738,111	100.0	-	-
物業投資	3,934,435	785	-	84,218	212,460	3,899,423	99.1	4,347	4,347
土木工程	78,203	87	-	44	-	42,528	54.4	-	-
電力及煤氣	-	-	-	-	-	-	-	-	-
文娛活動	4,792	-	-	-	-	4,792	100.0	-	-
資訊科技	744	-	-	-	-	744	100.0	-	-
批發及零售貿易	170,926	538	21,678	22,398	399	107,520	62.9	49,885	49,885
運輸及運輸設備	4,825,896	84,372	86,941	139,726	36,885	3,259,259	67.5	136,852	107,735
酒店、旅館及餐飲服務	39,202	9	-	4	-	39,202	100.0	-	-
與金融相關業務	187,669	21	-	11	-	187,244	99.8	-	-
證券經紀									
按倉貸款	400,000	120	-	100	-	400,000	100.0	-	-
其他	30,000	9	-	1	-	30,000	100.0	-	-
非證券經紀公司及 個人購買股票									
按倉貸款	7,969	2	-	1	-	7,969	100.0	-	-
其他	571,631	62	1	7	-	571,631	100.0	5,499	-
專業及私人									
購買受香港房屋委員 會擔保的居者有 其屋計劃、私人 參建居屋計劃及 租者置其屋計劃的 樓宇貸款	21,004	2	-	-	-	21,004	100.0	-	-
購買其他住宅物業 的貸款	7,631,428	749	9,407	8,679	450	7,625,601	99.9	145,179	130,680
其他商業用途貸款	2,524	1	-	1	-	2,524	100.0	-	-
其他私人用途貸款	3,389,064	81,102	41,419	306,914	261,680	147,429	4.4	75,583	49,838
貿易融資	303,877	125	-	-	-	292,314	96.2	-	-
其他客戶貸款	50,068	5	1	-	-	50,029	99.9	7,000	7,000
小計	22,500,783	168,385	159,447	562,432	511,874	17,534,489	77.9	424,345	349,485
用於香港以外地方的 客戶貸款	1,497,602	2,525	7,287	62,479	63,246	1,316,519	87.9	41,641	35,225
客戶貸款總額（不包括 貿易票據及其他 應收款項）	23,998,385	170,910	166,734	624,911	575,120	18,851,008	78.6	465,986	384,710

客戶貸款分類乃按其行業及貸款的用途劃分。倘未能明確分辨貸款的用途，則根據已知悉借款人的主要業務或按貸款文件所示購置資產分類。

補充財務資料（未經審核）

(B) 國際債權

國際債權資料乃經考慮任何被確認風險轉移後，按交易對手所在地計算，以披露海外交易對手的風險額及最終風險的所在地。一般而言，若交易對手的債權乃由處於不同國家的另一方擔保，或為一間總部位於不同國家的銀行的海外分行所履行的債權風險，方會確認風險由一國家轉移至另一國家。

下表列出經確認風險轉移後佔總國際債權達10%或以上的個別國家或地區的國際債權。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銀行	公營機構	非銀行的 金融機構	非金融的 私營機構	總額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1. 中國香港	917	4	14	919	1,854
2. 中國內地	3,714	34	-	1,029	4,777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銀行	公營機構	非銀行的 金融機構	非金融的 私營機構	總額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1. 中國香港	867	4	12	753	1,636
2. 中國內地	3,067	57	-	1,023	4,147

補充財務資料（未經審核）

(C) 內地業務

下表說明有關對本行中國內地非銀行交易對手的風險承擔所須作出的披露：

交易對手的類型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資產負債表內 的風險承擔 港幣百萬元	資產負債表外 的風險承擔 港幣百萬元	總額 港幣百萬元
中央政府、中央政府擁有的企業及其附屬公司及 合營公司（「合營公司」）	77	-	77
居住在中國內地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公民 或於中國內地註冊成立的其他企業及其附屬公司及 合營公司	8	-	8
授予居住在中國內地以外的中國公民或於非中國內地 註冊成立的企業於中國內地使用的信貸 被本集團考慮為其風險定位屬於 中國內地非銀行風險承擔的其他交易對手	-	-	-
	1,175	-	1,175
總額	1,260	-	1,260
已扣減準備後的資產總值	37,120		
資產負債表內的風險承擔佔資產總值的百分比	3.40%		

補充財務資料（未經審核）

(C) 內地業務(續)

交易對手的類型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負債表內 的風險承擔 港幣百萬元	資產負債表外 的風險承擔 港幣百萬元	總額 港幣百萬元
中央政府、中央政府擁有的企業及其附屬公司及 合營公司	75	-	75
居住在中國內地的中國公民或於中國內地註冊成立 的其他企業及其附屬公司及合營公司	12	-	12
授予居住在中國內地以外的中國公民或於非中國內地 註冊成立的企業於中國內地使用的信貸	-	-	-
被本集團考慮為其風險定位屬於 中國內地非銀行風險承擔的其他交易對手	1,159	-	1,159
總額	1,246	-	1,246
已扣減準備後的資產總值	36,070		
資產負債表內的風險承擔佔資產總值的百分比	3.45%		

附註：

中國內地非銀行風險承擔的分析參照《銀行業(披露)規則》及金管局內地業務申報表的填報指示作出披露。

業務表現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除稅後溢利港幣 4,150 萬元，二零二四年同期則錄得除稅後溢利港幣 120 萬元。

回顧期內，本集團的利息收入減少港幣 3,400 萬元或 3.4%至港幣 9.628 億元，主要由於受二零二四年下半年利率下跌影響，客戶貸款的利息收益減少所致；而利息支出減少港幣 8,430 萬元或 16.9%至港幣 4.157 億元，主要由於定期存款的利息成本減少，加上客戶存款結構中低成本的儲蓄及活期存款增加所致。因此，本集團的淨利息收入較二零二四年同期的港幣 4.968 億元增加港幣 5,030 萬元或 10.1%至港幣 5.471 億元。本集團的非利息收入增加港幣 3,220 萬元或 27.5%至港幣 1.494 億元，主要由於回顧期內受惠於香港股市上揚，來自財富管理服務、股票經紀及證券管理的費用及佣金收入增加所致。本集團的營業支出增加港幣 3,250 萬元或 7.5%至港幣 4.69 億元，主要由於回顧期內業務推廣的市場推廣費用增加，以及為實施人才發展及挽留人才策略導致員工成本增加所致。

回顧期內，投資物業的重估虧損較去年同期增加港幣 1,050 萬元至港幣 1,710 萬元。

此外，本集團的已減值客戶貸款對總客戶貸款比率由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 1.9%增加 0.9%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的 2.8%，主要由於在商業樓宇分類中一名企業借款人減值所致。信用損失支出輕微減少港幣 920 萬元或 5.6%至港幣 1.55 億元，主要由於前期的比較基數因包括一名大型企業借款人的減值準備較高所致。

本集團的客戶貸款總額（包括貿易票據）由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 240 億元增加港幣 4.651 億元或 1.9%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港幣 244.6 億元。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的客戶存款與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比較，增加港幣 10.4 億元或 3.2%至港幣 332.5 億元。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產總值維持港幣 407.6 億元。

本集團已成功整合股票經紀及證券管理業務，以及本集團內運作的若干後勤支援職能，以實現成本協同效益，並將繼續透過優化系統及人力資源，以及精簡本集團各實體的支援服務，進一步提升其營運成本效能及效益。

本集團將繼續透過龐大的分行網絡拓展其零售及商業銀行業務、消費貸款業務、財富管理服務、股票經紀及證券管理等收費業務，在推出具有競爭力產品的同時，亦提供卓越優質的客戶服務。本集團最近推出升級版的銀行手機應用程式，以方便客戶於線上開立賬戶，並實行電子客戶盡職審查流程，以減少操作錯誤、縮短操作流程時間及讓前線員工專注於新業務的發展。展望未來，本集團為迎合其金融科技發展計劃，亦將分配更多資源，以推動其金融服務的數碼化進程及透過電子渠道發展業務。本集團的目標是於二零三零年實現範圍一及範圍二碳中和及二零五零年實現淨零碳排放；亦將可持續發展融入其業務計劃中，並拓展綠色金融業務，以實現已訂立的目標。

承董事會命
大眾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主席
賴雲

香港，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七日